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及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8月7日以邮件、电话方式送达。

2、会议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17年8月17日以现场+视频的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北京上地南天大厦三层东厅会议室、上海南天视频会议室召开。

3、会议应到董事十一名，实到董事十一名。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雷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同意《南天信息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天信息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同意《关于设立南天信息合肥分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十一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随着国内银行业金融机构自主安全可控方针的进一步推进落实，各银行金融机构纷纷加强自身的信息技术能力建设，银行业金融机构对软件服务人员的需求规模不断扩大。银行业金融机构出于自身科技发展战略的考虑，纷纷在国内二、三线城市设立软件开发中心或研发中心，并要求软件服务人员逐步实现本地化。目前，公司软件业务的重要客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信达集团等都在安徽省合肥市设立了软件开发中心，软件开发中心的人员及厂商软件服务人员要求逐渐本地化。为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银行、信达集团等公司战略客户更好地进行业务协同，并向客户提供本地化服务，特提议设立南天信息合肥分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此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批。本次设立分公司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1、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经营产所：安徽省合肥市

经营范围：公司经营范围内的业务

上述拟设立分公司的名称、营业场所和经营范围等事项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内容为准。

2、设立分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目的

为与公司战略客户更好地进行业务协同，向客户提供本地化服务，促进业务发展，设立南天信息合肥分公司。

(2) 对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设立分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开拓业务，为客

户提供本地化的快速服务，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对当前损益不存在重大影响。上述设立分公司事宜，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此次设立是由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根据法律规定，分公司不具备法人资格，其行为产生的法律后果由公司承担，对分公司的授权失当容易导致公司产生风险，公司将依据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并不授予合肥分公司及其负责人除日常经营行为以外的其他权限。即便如此，设立分公司导致的风险仍然存在，公司将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其经营行为予以监督检查。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七日